

债券简称：21 平证 03	债券代码：188166.SH
债券简称：21 平证 05	债券代码：188234.SH
债券简称：21 平证 06	债券代码：188291.SH
债券简称：21 平证 08	债券代码：188419.SH
债券简称：21 平证 09	债券代码：188534.SH
债券简称：21 平证 10	债券代码：188595.SH
债券简称：21 平证 11	债券代码：188871.SH
债券简称：22 平证 C1	债券代码：185757.SH
债券简称：22 平证 C2	债券代码：185765.SH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4 年度)

发行人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
第 22-25 层)

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2025 年 6 月

重要声明

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受托管理人”）作为相关债券的受托管理人编制本报告。招商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公开信息、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对外发布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4 年年度报告》等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相关资料或出具的相关说明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招商证券对本报告中所包含的从上述文件中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招商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如无特别说明，本报告中相关用语具有与《募集说明书》中相同的含义。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4
第二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9
第三节	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11
第四节	募集资金的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的核查情况.....	16
第五节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19
第六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重大变化、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22
第七节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23
第八节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如有）	24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6
第十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 应对措施	27
第十一节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有）	28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¹的由招商证券担任受托管理人的债券包括：21平证03、21平证05、21平证06、21平证08、21平证09、21平证10、21平证11、22平证C1、22平证C2，债券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1 平证 03
3、债券代码	188166.SH
4、发行日	2021 年 5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5 月 27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5 月 27 日
8、债券余额	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增信情况	无
12、交易场所	上交所
13、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受托管理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债券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1 平证 05
3、债券代码	188234.SH
4、发行日	2021 年 6 月 9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6 月 11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6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

¹ 此处指债券起息日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含）之前，且债券到期日（实际兑付日）在 2024 年 1 月 1 日（含）之后。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增信情况	无
12、交易场所	上交所
13、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受托管理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债券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1 平证 06
3、债券代码	188291.SH
4、发行日	2021 年 6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6 月 23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6 月 23 日（实际兑付日：2024 年 6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增信情况	无
12、交易场所	上交所
13、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受托管理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债券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2、债券简称	21 平证 08
3、债券代码	188419.SH
4、发行日	2021 年 7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7 月 21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7 月 21 日（实际兑付日：2024 年 7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增信情况	无
12、交易场所	上交所
13、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受托管理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债券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2、债券简称	21 平证 09
3、债券代码	188534.SH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5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8 月 9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8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增信情况	无
12、交易场所	上交所
13、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受托管理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债券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
2、债券简称	21 平证 10
3、债券代码	188595.SH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12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8 月 16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0
7、到期日	2026 年 8 月 16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7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增信情况	无
12、交易场所	上交所

13、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债权代理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债券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
2、债券简称	21 平证 11
3、债券代码	188871.SH
4、发行日	2021 年 10 月 15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0 月 19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10 月 19 日（实际兑付日：2024 年 10 月 21 日）
8、债券余额	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增信情况	无
12、交易场所	上交所
13、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受托管理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债券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2 平证 C1
3、债券代码	185757.SH
4、发行日	2022 年 5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5 月 12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未
7、到期日	2025 年 5 月 12 日
8、债券余额	19.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1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增信情况	无
12、交易场所	上交所
13、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债权代理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债券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业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2 平证 C2
3、债券代码	185765.SH
4、发行日	2022 年 5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5 月 12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5 月 12 日
8、债券余额	11.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6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增信情况	无
12、交易场所	上交所
13、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债权代理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关注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和信用风险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投资者权益保护机制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对发行人经营、资信情况的持续跟踪情况

作为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根据规定及约定编制《公司债券月度重大事项排查表》，每月书面问询发行人是否存在相关指标触发的情形，了解发行人是否涉及重大事项及信用风险。同时，招商证券通过查询发行人财务报告及公开渠道，定期或不定期监测发行人经营情况、财务情况、资信情况及相关公告舆情。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未出现会对债券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二、对增信机构、担保物及投资者权益保护机制实施情况的核查

21 平证 03、21 平证 05、21 平证 06、21 平证 08、21 平证 09、21 平证 10、21 平证 11、22 平证 C1、22 平证 C2 无增信措施。

22 平证 C1、22 平证 C2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权益保护机制条款的情形。21 平证 03、21 平证 05、21 平证 06、21 平证 08、21 平证 09、21 平证 10、21 平证 11 不涉及投资者权益保护机制。

三、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作为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于项目存续期内、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持续监督并定期检查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和使用情况，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并提示发行人按照相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 2022 年 12 月，21 平证 03、21 平证 05、21 平证 06、21 平证 08、21 平证 09、21 平证 10、21 平证 11、22 平证 C1、22 平证 C2 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报告期内不涉及对募集资金的监督及检查。

四、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五、督促发行人履行债券偿还义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招商证券按照相关规定对发行人提前开展还本付息前排查工作，及时掌握各期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偿付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六、受托管理人执行信用风险管理工作的情况

招商证券已按照监管机构要求，于2024年度对21平证03、21平证05、21平证06、21平证08、21平证09、21平证10、21平证11、22平证C1、22平证C2开展定期信用风险排查工作。

第三节 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最新经营情况

中文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平安证券
外文名称（如有）	Ping An Securities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PASC
法定代表人	何之江
注册资本（万元）	1,38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1,380,000.00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 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 第 22-25 层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 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 第 22-25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33
公司网址（如有）	https://stock.pingan.com
电子信箱	pazq@pingan.com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如下：

公司业务范围涵盖了证券行业所有传统业务，包括证券经纪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证券自营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基金管理业务、期货经纪业务、直接投资业务等，同时也不断开展创新业务，包括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等。平安证券以先进的金融科技为基础，依托行业领先的互联网平台和高效的线下业务网络，利用庞大的个人客户群，凭借资产获取和产品创设方面的强大实力，为客户提供包括财富管理、企业及机构证券服务以及投资管理的全方位金融产品及服务，成为有温度的证券平台服务商。

表：2024 年度发行人经营情况表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业务板块	收入	收入同比变动比例（%）	收入占比（%）	成本	成本同比变动比例（%）	成本占比（%）	毛利率（%）	毛利率同比变动比例（%）	毛利占比（%）
------	----	-------------	---------	----	-------------	---------	--------	--------------	---------

财富管理	81.86	20.40	71.92	39.24	17.45	65.05	52.06	2.34	79.66
投资银行	6.82	-24.97	5.99	6.00	-14.29	9.95	11.94	-48.15	1.53
证券销售及交易	17.49	-16.40	15.36	11.91	-1.33	19.74	31.91	-24.53	10.43
投资管理业务	3.44	27.88	3.02	2.50	8.23	4.14	27.29	94.23	1.76
总部、其他及抵消	4.22	-13.35	3.71	0.66	88.57	1.09	84.30	-9.19	6.65
合计	113.82	7.82	100.00	60.32	9.41	100.00	47.01	-1.59	100.00

主要产品或服务经营情况说明：

发行人2024年投资管理业务毛利率27.29%，较2023年上升13.24个百分点，主要系2024年以来，随着市场回暖，投资者信心显著提升，股票投资规模持续回升，公司投资管理业务盈利水平明显回升。

二、发行人最新财务状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2024 年末 /本期	2023 年末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原因
1	总资产	3,144.16	2,640.51	19.07	-
2	总负债	2,631.04	2,161.78	21.71	-
3	净资产	513.12	478.72	7.18	-
4	归属母公司 股东的净资产	512.42	477.90	7.22	-
5	资产负债率 (%)	75.82	75.97	-0.20	-
6	流动比率	1.72	1.88	-8.51	-
7	速动比率	1.72	1.88	-8.51	-
8	期末现金及 现金等价物 余额	1,195.73	848.01	41.00	主要系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增加所致。
9	营业收入	113.82	105.56	7.83	-
10	营业成本	60.32	55.13	9.40	-
11	利润总额	53.00	48.24	9.87	-
12	净利润	43.76	41.51	5.42	-
13	扣除非经常 性损益后净 利润	44.15	43.15	2.32	-

序号	项目	2024 年末 /本期	2023 年末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原因
14	归属母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43.78	41.17	6.34	-
15	息税折旧摊 销前利润 (EBITDA)	88.91	87.90	1.15	-
16	经营活动产 生的现金流 净额	296.96	-10.83	2,842.40	主要系受二级市场 行情波动和经纪客 户交易行为影响，代 理买卖证券业务的 现金流入增加。
17	投资活动产 生的现金流 净额	39.82	-42.13	194.52	主要系当期收回投 资收到的现金较多。
18	筹资活动产 生的现金流 净额	10.69	-0.28	3,895.51	主要系随着市场回 暖、公司融资需求回 升。
19	EBITDA 全部 债务比 (%)	5.95	6.48	-8.18	-
20	利息保障倍 数 (倍)	2.63	2.35	11.91	-
21	EBITDA 利息 倍数 (倍)	2.74	2.45	11.84	-
22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0.00	-
23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0.00	-

1、截至 2024 年末，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主要包括客户存款、公司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占总资产比重 26.34%；其中客户存款占货币资金比重为 93.65%，占总资产比重为 24.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公募基金、股票、银行理财产品、券商资管产品、信托计划等，占总资产的比重为 23.97%。
融出资金	融出资金由境内融出资金和境外融出资金所构成，占总资产的比重为 20.37%。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包括国债、地方债、金融债和企业债等，占总资产的比重为 13.17%。

2、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资产项目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2024 年末 余额	占 2024 年末 资产总额的 比例（%）	2023 年末 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 因
货币资金	828.24	26.34	569.24	45.50	客户资金增加
结算备付金	222.11	7.06	130.32	70.40	客户资金增加
衍生金融资产	7.30	0.23	12.00	-39.20	资产端股指期货期权 等衍生工具估值 变化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7	0.15	0.10	4,770.00	新增 REITs 基金 投资
在建工程	0.00	0.00	0.02	-100.00	在建工程结转
其他资产	10.19	0.32	19.20	-47.00	主要为子公司平 安商贸业务主动 压降

（三）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2024 年 末余额	占 2024 年末 负债总额的 比例（%）	2023 末 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 明原因
短期借款	0	0	2.67	-100.00%	子公司平安商贸短期借款 到期
应付短期融资款	289.37	11.00	162.28	78.30%	应付短期融资券和收益凭 证增加
拆入资金	0.50	0.02	30.63	-98.40%	转融资规模下降
交易性金融负债	236.70	9.00	136.40	73.50%	债券卖空规模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4.53	0.17	1.73	161.80%	负债端利率互换等衍生工 具估值变化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22.30	38.86	647.97	57.80%	经纪业务增长使得客户资 金增加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0.19	-100.00%	投行代理承销证券款完成 支付
应交税费	4.11	0.16	2.84	44.70%	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
应付票据	0.05	0.00	0.41	-87.80%	子公司平安商贸应付银行 承兑汇票到期
应付款项	49.49	1.88	96.02	-48.50%	场外业务应付款项增加

1、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828.24	0.64	—	0.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753.59	302.33	—	40.12
融出资金	640.51	4.13	—	0.64
其他债权投资	414.23	309.03	—	74.60
合计	2,636.57	616.13	—	—

2、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交易性金融资产	753.59	不适用	302.33	卖出回购交易质押物	无影响
其他债权投资	414.23	不适用	309.03	卖出回购交易质押物	无影响

第四节 募集资金的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的核查情况

一、各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及运用计划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各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及运用计划如下：

（一）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21 平证 03”）

2021 年 5 月 27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的发行，债券的期限为 3 年，发行规模为 3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二）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21 平证 05”）

2021 年 6 月 11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发行，债券的期限为 3 年，发行规模为 24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三）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债券简称“21 平证 06”）

2021 年 6 月 23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的发行，债券的期限为 3 年，发行规模为 12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四）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债券简称“21 平证 08”）

2021 年 7 月 21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的发行，债券的期限为 3 年，发行规模为 18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五）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债券简称“21 平证 09”）

2021 年 8 月 9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的发行，债券的期限为 3 年，发行规模为 3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六）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债券简称“21 平证 10”）

2021 年 8 月 16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的发行，债券的期限为 5 年，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七）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债券简称“21 平证 11”）

2021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的发行，债券的期限为 3 年，发行规模为 26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八）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22 平证 C1”）和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二）（债券简称“22 平证 C2”）

2022 年 5 月 12 日公司完成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和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二）的发行，债券的期限分别为 3 年和 5 年，发行规模分别为 19 亿元和 11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到期或回售的公司债券的本金。

二、各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按照《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与受托管理人、监管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公司债券资金账户监管协议，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21 平证 03、21 平证 05、21 平证 06、21 平证 08、21 平证 09、21 平证 10、21 平证 11、22 平证 C1、22 平证 C2 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

三、各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情况的核查情况

经受托管理人核查，发行人已在募集说明书中披露募集资金的用途、使用计划和专项账户管理安排，截至 2022 年末，21 平证 03、21 平证 05、21 平证 06、21 平证 08、21 平证 09、21 平证 10、21 平证 11、22 平证 C1、22 平证 C2 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2024 年度不涉及对上述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持续跟踪。

第五节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一、发行人有息负债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353.96 亿元和 1,493.39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0.30%。

表：发行人 2024 年末有息债务情况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402.47	251.68	654.14	43.80%
银行贷款	-	-	-	-	0.0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0.00%
其他有息债务	-	839.26	-	839.25	56.20%
合计	-	1,241.71	251.68	1,493.39	—

二、偿债指标

表：发行人偿债指标情况表

指标（合并口径）	2024年末	2023年末	变动比例（%）
流动比率	1.72	1.88	-8.51
速动比率	1.72	1.88	-8.51
资产负债率（%）	75.82	75.97	-0.20
EBITDA利息倍数	2.74	2.45	11.84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最近两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1.88、1.72，速动比率分别为 1.88、1.72，最近一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均同比下降 8.51%。

从长期偿债指标来看，最近两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5.97%、75.82%，同比下降 0.20%。

从 EBITDA 利息倍数来看，财务最近两年，发行人 EBITDA 利息倍数分别为 2.45、2.74，同比增加 11.84%。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三、历史债务逾期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信用类债券的本金和利息全部按期全额兑付，不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偿债意愿正常。

四、货币资金及授信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为 8,282,403.44 万元，较上年末 5,692,401.62 万元增加 2,590,001.82 万元，增幅 45.50%，原因是客户资金增加。

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主要授信总额约 2,900 万元，已使用额度超 500 亿元。

五、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主要资产受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的账面价值 (非受限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828.24	0.64	—	0.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753.59	302.33	—	40.12
融出资金	640.51	4.13	—	0.64
其他债权投资	414.23	309.03	—	74.60
合计	2,636.57	616.13	—	—

对于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单项资产的说明：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交易性金融资产	753.59	不适用	302.33	卖出回购交易质押物	无影响
其他债权投资	414.23	不适用	309.03	卖出回购交易质押物	无影响

六、最新主体评级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6月4日出具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跟踪评级报告》，确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

第六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重大变化、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经营稳健，偿债能力较好。发行人债券采用无担保形式发行，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发行人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按照要求进行信息披露。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第七节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21 平证 03 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足额付息兑付，21 平证 05 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足额付息兑付，21 平证 06 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足额付息兑付，21 平证 08 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足额付息兑付，21 平证 09 于 2024 年 8 月 9 日足额付息兑付，21 平证 10 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足额付息，21 平证 11 于 2024 年 10 月 21 日足额付息兑付，22 平证 C1 和 22 平证 C2 于 2024 年 5 月 12 日足额付息。

第八节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如有）

根据《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发行人承诺如下：

一、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

发行人承诺：在每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在每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100%。

二、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末，本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 3,881,915.61 万元、5,730,266.07 万元和 6,975,095.15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27.93%、28.75%和 27.53%。

三、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

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50%。

四、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上述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

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之“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机制”之“二、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均按约定执行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十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第十一节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有）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招商证券持有发行人发行的 2,000 万元（面值）债权产品，持有发行人最终控股股东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 股股票总计 516,976 股，招商证券子公司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持有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H 股股票（2318.HK）短仓-30,000 股。

除此之外，发行人未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4 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27 日